

证券代码：601028

证券简称：玉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7

##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 日以书面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召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

(三) 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进行表决；

(四)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

(五)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浩先生主持。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公司全体监事对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审核并发表以下审核意见：

1、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

财务状况；

3、在出具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 **（四）《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从公司发展实际出发，符合公司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充分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合理回报的重视，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地发展。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六）《关于向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申请年度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监事会认为：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申请年度借款额度，有助于满足公司“双轮驱动”战略快速发展资金需求。本次借款遵循自愿、平等、公允的原则，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

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七）《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不会对公司治理及依法合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 **（八）《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的相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更正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

#### **（九）《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公司全体监事对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审核并发表以下审核意见：

1、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财务状况；

3、在出具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

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此公告。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17日